

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

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一次会议的审核意见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于 2026 年 1 月 16 日召开专门会议，审核意见如下：

我们审议了《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国兵工物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<合作框架协议>的议案》，认为本次交易条款公平合理，符合公司和股东整体利益，同意公司与兵工物资签订《合作框架协议》。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，其中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。

独立董事签署：

刘志宏

刘淑英

赖丹

王丰

2026 年 1 月 16 日